附件4

单位同意报考及工作经历证明

邵阳市北塔区教育局：

兹证明， 同志， （男/女）（身份证号： ），系我单位在编在岗教师，

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我单位任教，且在工作期间没有违法违纪行为，也没有过任何法律纪律处罚。

同意报考，特此证明。（此证明限教师资格审查时使用）

学校：（行政公章） 教育局：（行政公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